附件 2

2023 年度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公章）

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陈禧宗

联系电话：38627889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4年省级财政资金整体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对2023年省教育考试院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广东省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是广东省教育厅管理的副厅级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参与起草全省教育招生考试的法律法规草案，参与制定相关招生考试政策、编制招生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普通高校、成人高校、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招生及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等报名、考试、评卷、录取的组织工作；受教育部委托承担全国普通高等学校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的招生计划、专业目录编制，以及报名、考试、评卷、录取等组织工作；承担全省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技能考试的报名、考试、评卷等组织工作；指导全省教育招生考试信息化建设，承担相关招生考试数据管理工作；承担省内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计算机等级考试、全国英语等级考试等社会考试及非学历证书考试的组织工作；承担全省教育考试命题的指导和组织工作；承担全省招生考试工作的理论研究、宣传教育工作；承担全省教育招生考试的安全保密管理，监督试卷印制工作；承担省高

等、中等学校招生委员会、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担全省各类教育考试招生的分析研究和有关考试质量评价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省教育考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办好人民满意的考试招生为出发点，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党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教育考试招生改革，积极担当作为，勇于攻坚克难，圆满完成各项考试招生任务，实现平安、健康、暖心考试目标，助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奋力谱写广东教育考试招生事业新华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是以更强活力夯实党建基础，干事创业氛围更加浓厚；二是以更严标准平稳组织各类考试，平安考试目标圆满实现；三是以更高要求确保招生公平公正，录取人数再创新高；四是以更大力度深化招考改革，高质量发展纵深推进；五是以更实举措筑牢保障体系，考试治理水平明显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34,243.58万元，年终决算支出

29,268.63 万元，较 2023 年初预算支出减少 4,974.95 万元。

（1）按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5,997.4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23,271.16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考试组织、试卷印刷、试卷扫描、考试命题、招生录取等工作。

（2）按功能分类划分，教育支出 28,333.3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5.31 万元。

（3）按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395.6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3,368.0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83.66 万元；资本性支出 2021.13 万元。

2.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元，与上年“三公经费”经费支出保持不变。

3.结余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全年总收入 30,852.27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29,953.93 万元，全年总支出为 29,268.63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1,537.57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自评得分报告、预算申报绩效目标、决算报表等材料，对照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我院 2023 年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5.76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履职效能分析

1.整体效能

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单位预算资金支出率3个具体指标，权重25分，自评得分24.76分。

（1）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年召开院党委会21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10次。举办为期7天的专题读书班，用活“五学联动”机制，扎实开展调研，完成8类问题整改整治，彰显主题教育学习成效。完成5个基层党组织换届，确定发展对象1名，吸收预备党员3名。选派7人参加委厅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干部培训班，组织37名党员干部到遵义市委党校党性锤炼。推荐1人赴河源紫金挂职，助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深入开展提醒谈话，全年谈话提醒133人次。履行招生录取执纪监察职责，及时处理和核查投诉举报13件次，约谈涉嫌违规院校1所。

二是圆满实现严标准、平安考试目标。组织普通高考、研究生考试、成人高考、自学考试等43场考试，报考人数共计1019万人、考试科次3000万科次。高考报名考生98.7万人，规模再创新高，共录取81.4万人，其中，春季高考录取31.39万人，夏季高考录取50.01万人。本专科均超额完成招生计划，本科层次录取33.09万人，比上年增加0.44万人，增长1.3%；专科层次

录取48.31万人，比上年增加3.19万人，增长7.1%；普通专升本录取9.55万人，比上年增加1.16万人，增长13.8%；全国港澳台联合招生录取4967人，比上年增加1046人，增长26.7%；香港文凭试录取2077人。录取硕士研究生6.35万人、博士研究生0.8万人，中高职贯通五年一贯制0.4万人、三二分段高职学段3.87万人，中职学校录取初中毕业生56.89万人

三是深化招考改革。高考综合改革稳中有进，实施播音主持艺术术科统考，精细化设置志愿填报院校专业组，投档精准度、考生兴趣和专业方向匹配度大幅提升；稳步推进中考改革，贯彻落实国家“双减”政策，制定出台《关于深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2024年起实行珠海等19个地市初中学业水平考试省统一命题；自考改革有新突破，自考专业调整落实落地，推动扩大自学考试“相沟通”“二学历”网络助学及过程性评价试点工作范围，加入国家自学考试专网机考试点单位行列；命题信息化建设扎实推进，运用查重、校对、数字资源库提升中、高考命题水平；完善充实高考年报，为地市、学校提供个性化考试评价报告，增值评价试点工作初见成效。

四是推进标准化考点建设。省财政投入3968万元用于粤东西北地市标准化考点信息化、英语听说考试考点和试卷保密室示范点建设。全省已建成标准化考点1432个、考场超8万个。全力挖潜社会类考试考位，考位增设近30万个。平稳有序完成高考、中考、自考等1364套试卷命审题，实现试卷“零失密、零差

错、零质疑”。中考试题顺利通过教育部评估，被抽评试卷均为优秀等次。自考命题数字资源库建设服务项目顺利立项。

权重10分，自评得分10分。

（2）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组考模式优化升级。普通高考首次实行考生入场安检“2+1”模式，考生物品集中存放管理，进一步压实监考员职责，全省首次实现未发生一例携带手机等通信工具作弊行为；研考压实考前安全检查环节，考点实现智能安检门全覆盖，有效杜绝手机作弊发生。组建省级高考巡考组，扎实开展高考巡察，强化信息反馈，跟进调整组考方案。

二是信息化考试管理平台实现升级转型。围绕“三库两流一图”建设目标，有序推进考务指挥体系建设，实现“两流”视频监管监控全覆盖，试点部署考试可疑行为分析系统，纵深推进教育考试公平考务建设。持续优化各类考生招生管理系统功能，提高管理效率，提升用户体验。扎实推进命题信息化建设，提升命题水平。教师资格考试报名审核系统优化升级，自学考试数字化管理服务提质增效。

三是考生服务效能有所提升。通过微信小程序、百度小程序、短信等渠道向考生及时发布各类信息。加强考生高考志愿填报辅导，免费开放志愿填报辅助系统，组织省内160余所高校为考生提供面对面志愿填报现场咨询服务。细致周到做好特殊考生一对一定制化考试服务方案。严格落实来访接待室“三到位一处理”、

24小时专线值班制度，完善考试招生知识库，网上咨询实现每周清零。全年信访量较往年有所减少，共接待来访群众3218人次，接听电话59246人次，处理网络咨询1237件、群众来信4封、粤省心平台工单1751件，收到锦旗1面。

四是创新优化宣传舆论。官微官网协同联动，发布权威资讯、宣传解读招考政策，宣传形式和内容持续创新，官微粉丝数突破千万，粉丝数量排全省前列。视频号发布高考志愿填报、报名报考系列视频，直播高考试题点评、“民声热线”高考成绩发布专题节目，不断优化服务，服务考生家长更加有效。

该指标权重10分，自评得分10分。

（3）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根据“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的省本级部门预算支出进度情况表，2023年度我院各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分别为18.85%，51.64%，70.46%，97.12%，全年平均执行率59.52%，全年平均执行情况慢于序时进度。该指标权重5分，自评得分4.76分。

2.专项效能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1个具体指标，权重25分，自评得分24分。

专项资金绩效完成情况。根据省财政厅部门预算编制要求，2023年各项目预算时均制定了可操作性的绩效目标，且基本完成各项目绩效目标要求。权重25分，自评得分24分。

（1）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教师省级示范研修培训项目。完成2023年广东教育考试命题省级骨干教师培训，培训学员1700多人，充分发挥省级示范项目的辐射作用，引领各地市教师命题培训工作共同发展，促进我省中小学教师命题专业能力提升。一是学员政治敏感性和保密安全意识得到整体提升。通过培训，参训的中学骨干教师对新时期我国基础教育改革发展的历史使命、面临的宏观形势与任务有了全面的认识，学员政治敏感性得到整体提升。此外，通过培训，学员们的保密安全意识得以进一步增强，对保密的重要性和泄密的严重后果有了更加充分的认识。二是学员命题理论知识和技能有效提升。参训的各骨干教师积极参与，学有所得，命题理论知识和学科专业知识得到强化，命题技巧和能力得以提高，并进一步扩展了教学视野。三是学员命题实践能力和命题积极性提升。通过命题培训，全面、系统地学习和了解命题的立意、方法、技巧等，提升专业素养，指导教育教学，能够更好进行课堂教学与备考。四是为中考、高考命题按时高质量完成提供了基础。不少优秀学员被选拔参与命题工作。近年来我省命题工作受到教育部的表扬，中考的物理、历史、化学、生物学、地理等五门课程获得优秀，并受邀在教育部大会作专题报告；高考多道试题获评为优质试题。

（2）高考命题专项经费。适应高考制度的深化改革，增加与高考相配套的考试科目命题。科学命题，实现高考考试各科命题率100%，命题差错率为0，保持相对稳定的难度，形成广东

特色的高考卷。充分发挥“一网两系统”效能，探索设立双组长制、政审校对专业组制度，高质量完成命题任务，得到了考生、家长、老师及社会的好评。2023年，按照教育部统一要求，进行了术科命题的改革，增加了表（导）演命题科目，按照教育部的“零失密、零差错、零质疑”三零部署要求，沿着德智体美劳的“五育”命题方向，根据中国高考评价体系“一核四层四翼”要求，组织344人次专家入闱，累计94天，提升入闱的精细化服务水平，试题质量稳中有进，圆满完成了高考的英语听说、术科6科、合格性学考9科及选择性学考6科试卷命题任务。

（3）招生录取专项经费。我省高考招生录取分为普通高考招生录取、成人高考招生录取和中职院校依据学考招生录取，全年招生录取人数约96万人，面向省内外1800多所院校招生。高考招生录取达到教育部要求的各项规定，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高考招生录取工作，做到招生录取“公平、公开、公正”，做到考生和家长满意，省委、省政府、省招委放心，做到高考招生录取工作“零差错”。2023年春季高考录取31.39万人，夏季高考录取50.01万人；本科层次录取33.09万人，比上年增加0.44万人，增长1.3%；专科层次录取48.31万人，比上年增加3.19万人，增长7.1%。成人高考录取54.32万人；博士研究生录取0.8万人；硕士研究生录取6.35万人，比上年增加0.27万人，增长5%；普通专升本录取9.55万人，比上年增加1.16万人，增长13.8%；全国港澳台联合招生录取4967人，比上年增加1046人，增长

26.7%；香港文凭试录取2077人；中高职贯通五年一贯制0.4万人；三二分段高职学段3.87万人；中职学校录取初中毕业生56.89万人。

（三）管理效率分析

1.预算编制

分项目入库率、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3个具体指标，权重5分，自评得分5分。

（1）项目入库率。2023年度，我院省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教师省级示范研修培训项目，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高考命题专项经费（含学考、高职、中职、高考术科、中考等），招生录取专项经费（含普通高考、成人高考、依据学考、研究生、本科插班生等招生录取），共3项，均已按要求经财政审核进行二级项目入库。自评得分2分。

（2）储备的二级项目使用率。2023年度本单位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在分配下达时，均为使用预算编制阶段储备的二级项目资金，该项自评得分2分。

（3）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023年度，我院新增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二级项目经财政审核入库项目1项，为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教师省级示范研修培训项目经费500万元，已按要求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自评得分1分。

2.预算执行

分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2个具体指标，权重4

分，自评得分4分。

（1）预算编制约束性。根据省教育厅的工作布置，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编制2023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编制细化，分配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比较准确，无大量调剂情况，预算编制约束性总体良好。权重2分，自评得分2分。

（2）财务管理合规性。2023年我院坚持先有预算，后有开支原则，预算和支付严格按照《广东省教育考试院财务管理办法》要求，严格按会计制度核算，加强财务核算，保证数据、真实、准确、及时。一是及时记账、对账、结账，保证数据准确、及时、真实、全面；二是及时核对银行存款，保证账账相符、账证相符、账款相符、账实相符。严格执行现金管理和公务卡结算制度，实现现金零支付，今年来共办理资金收付业务1600多笔，确保了资金收支零差错；三是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审核、编制会计凭证1020笔、办理资金支付24827万元；四是及时、准确编制上报年度预算、年度决算、政府财务报告、绩效自评报告、内部控制报告以及其它各种财务报表，全年上报各种财务报表约60份；五是在今年的《广东省教育厅关于2023年1—6月省级预算单位会计核算情况通报》中，我院单位会计核算各项指标排名均并列第一。自评得分2分。

3.信息公开

分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绩效信息公开情况2个具体指标，权重3分，自评得分2分。

（1）预决算公开合规性。2023年度，我院按时、合规完成了2023年部门经费预算并按时在我院门户网站公开、2022年财务决算和教育经费统计报表并按时在我院门户网站公开，接受干部、职工和社会的监督，公开期间无异议。自评得分2分。

（2）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院暂未在单位网站将绩效自评公开，该指标不得分。

4.绩效管理

分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绩效结果应用、绩效管理制度执行3个具体指标，权重15分，自评得分14分。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指标。我院内部管理制度包含《广东省教育考试院财务管理办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采购与招标工作管理办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合同管理办法》《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广东省教育考试命题工作管理办法》等，2023年，为了充分简化预算、报账流程，我院草拟了《关于规范临时借用劳务人员审批流程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完善资金审批及报账流程的通知》，简化了业务处室人员前来办理业务难度，提高了资金审批效率；我院对专项资金印发的管理办法中涵盖了绩效管理，体现了绩效管理要求，如《广东省教育考试院高考命题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四条。但单位《广东省教育考试院财务管理办法》未明确与绩效管理相关规定。自评得分4分。

（2）绩效结果应用。我院2023年能及时处理监控预警提醒

信息，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自评得分3分。

（3）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院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能体现本部门工作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指标能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指标清晰、合理、可衡量，与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我院申报的项目均通过充分论证，基本符合本单位工作实际情况，能够体现项目资金支出情况、项目运行情况、效果成效。自评得分7分。

5.采购管理

分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采购内控制度建设、采购活动合规性、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合同备案时效性、采购政策效能6个具体指标，权重10分，得分9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2023年，我院政府采购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布年度《广东省教育考试院2023年政府采购意向》，在年内根据实际需求提前30天公布采购意向，采购意向100%公开。自评得分2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我院进一步规范了项目的采购方式、评审价格分值、付款管理和办文流程等多个方面的采购工作。自评得分1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2023年，我院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未发生采购投诉事项。自评得分2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2023 年，我院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及时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公开情况，个别合同的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与采购合同签订日期超过三十日。本项指标得 2.5 分。

（5）合同备案时效性。2023 年，我院政府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做好合同备案工作。根据“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的合同签订日期和合同公开日期统计，部分合同备案公开时间超过 2 个月，本项指标得 0.5 分。

（6）采购政策效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2023 年我院采购项目预算总额为 5,301.8 万元，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4,666.11 万元。其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2,350.55 万元（占比 53.84%），面向小微企业预留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2,350.55 万元（占比 100%）。2023 年全年实际采购合同金额为 4,724.16 万元，其中实际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 2,940.33 万元（占比 62.24%），授予小微企业的合同金额为 1,904.22 万元（占比 64.76%）。按评分标准计算，自评得 1 分。

6.资产管理

分资产配置合规性、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资产盘点情况、数据质量、资产管理合规性、固定资产利用率 6 个具体指标，权

重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1）资产配置合规性。2023 年，我院未出现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超过规定标准情况，资产配置科学合理。自评得分 2 分。

（2）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2023 年，我院取得房屋出租出借收入 240 万元，按照财政预算和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本单位国有资产收益收入均上缴国库，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支出全部纳入单位部门预算。根据我院《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本年我单位未进行资产处置。自评得分 1 分。

（3）资产盘点情况。我院本年度委托广东浩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全院固定资产进行了资产盘点核实，并形成了固定资产盘点清查分析报告，资产清查结果显示账面固定资产总额与清查核实后的固定资产总额一致。自评得分 1 分。

（4）数据质量。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通过清查盘点，生成最新固定资产盘点清单，重新完善固定资产信息系统，实施固定资产标签化管理，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自评得分 2 分。

（5）资产管理合规性。2023 年，我院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资产配置、采购、使用、处置等环节管理，认

真做好固定资产的清理、登记、维修、保养和报废等工作，科学统筹调配资产，有效盘活资产存量，运用共享机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为服务全年各项教育考试招生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自评得分2分。

（6）固定资产利用率。我院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3年，本单位账面固定资产原值22,397.27万元，在用固定资产原值17,813.14万元，占比76.01%；出租出借5,623.51万元，占比23.99%，无闲置资产，固定资产使用率100%。自评得分2分。

7.运行成本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1个具体指标，权重3分，自评得分3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院“三公”财政资金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自评得分3分。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通过前述对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我院在预算执行和资金支付管理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有以下方面：

（1）预算执行率较低。2023年我院预算资金全年平均执行率59.52%，全年平均执行情况慢于序时进度，大部分支出集中在第三、四季度列支，需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2）内部绩效管理制度建设不完备。自评发现，我院内部

管理制度虽涵盖财务、采购、资产、合同管理等多方面，但内部财务管理办法中暂未体现绩效管理相关内容。这表明我院单位层面未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制度，管理流程存在进一步规范化的空间。

2.改进意见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实施改进措施如下:

（1）加强预算管理与监督。强化预算领导及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主体责任，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不漏项、不虚增；在预算编制时首先需满足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杜绝预算编制粗放、拍脑袋现象的发生，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同时做好项目立项和入库，将绩效目标融入预算编制过程，全面纳入项目库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

（2）加强预算财务分析。定期做好支出预算财务分析，及时对费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根据国库支付系统资金支付情况、财务核算结果，结合省财政信息管理综合平台“双监控系统”中反馈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相关数据，强化预算执行分析，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3）加强制度建设。不断优化绩效管理标准体系，根据内部管理的需要，我院应进一步制定科学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

度，使之与我院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相协调。以预算管理为中心，对预算绩效管理流程进行科学设计，管理流程涵盖绩效管理体系中的每个环节，实行业务、财务与资产管理信息间的共享，消除制度上的障碍，使相关制度有序对接，保证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共享。同时，结合我院管理实际，推行预算绩效标准化建设，设计好制度框架，构建完善的标准体系，对预算绩效实行动态管理，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验证，作出科学评价。

三、其他自评情况

无此内容。

四、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针对我院整合成立时间不长，固定资产入账后和日常管理未能及时衔接跟进、定期盘点等问题。通过本年度资产的全面核查，单位健全完善了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的卡片信息，包括资产类别、名称、数量、型号、使用人等，逐步实现从静态管理走向动态信息化管理。同时集中梳理了资金款项，真实、完整地反映我单位的资产和财务状况，为后续资产管理奠定基础。